### 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13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经信局：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13号关于加强自行车产业扶持的建议，我局结合自身职能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近年来,我市深化质量强市、标准强市、品牌强市建设，在加强自行车产业品牌宣传力度及商标品牌培育监管，实施“品字标”拓面提质行动。

一、结合“4·26”知识产权日和“5·10”中国品牌日宣传活动，多媒介多形式深入开展商标品牌知识宣传活动，开展经常性的“你点我讲”培训活动，以及个性化创牌辅导模式，增强自行车企业对品牌的认识，提高用牌、创牌、护牌意识，培养激发创牌热情。同时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，将自行车产业品牌列入品牌培育库，进行分类指导，精准服务。

二、积极推动“浙江制造”品牌建设工作。推动新一轮浙江制造标准制定，通过前期的调研走访，广泛宣传“浙江制造”品牌建设，做好“浙江制造”品牌建设重点企业培育工作，走访企业精准对接企业。积极推动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，引导企业开展卓越绩效管理。

三、实施“标准化+”因地制宜培育。结合自行车产业为“浙江制造”品牌培育试点产业，梳理行业龙头、单打冠军、隐形冠军企业，将符合“浙江制造”品牌要求的企业列入培育库，建立完善培育梯队。分类别制定个性化培育方案，一对一精准指导，推动“浙江制造”品牌培育企业提升自身技术引领能力，形成一批品质卓越、技术自主、占据国内市场话语权、比肩国际先进水平的“浙江制造”企业，引领整个行业规模化科学化标准化发展。

 慈溪市市场监管局

 　　2022年4月20日

联系人：周胜杰

联系电话：63026415